

國立嘉義大學創新育成中心研發成果資料庫維護管理要點

九十三年九月二十一日奉核頒布實施

- 一、為確保國立嘉義大學創新育成中心(以下簡稱本中心)研發成果資料庫之可用性及各類電子化資料之完整性及機密性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研發成果資料庫(以下簡稱資料庫)存放於本中心伺服器內，並以帳號及密碼予以保護。本帳號及密碼惟有授權中心正式人員得以知悉。
- 三、資料庫內所儲存之資訊化檔案文件，由授權中心負責更新及維護管理，並儲存備份，以維持各類資訊服務的正常運作。
- 四、為維持資料庫的持續正常運作，其伺服器上有備援設備，並應加裝不斷電系統以防止不正常之斷電狀況。
- 五、本資料庫內之資訊取用、查詢及列印，須先取得授權中心主管之核可方能為之，並由授權中心正式人員負責操作與執行。
- 六、本資料庫之資訊內容及列印出之相關文件均屬機密資料，並遵循國立嘉義大學創新育成中心保密作業規則。
- 七、本要點經創新育成中心主任核定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